

证券代码：400158 证券简称：R 凯乐 1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管理人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乐科技”）被债权人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并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荆州中院”）申请破产清算，荆州中院裁定受理该案件并指定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管理人，并定于2023年7月18日上午9时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1日、2023年4月26日、2023年6月30日披露的《关于债权人申请公司破产清算被法院裁定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关于法院指定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及《关于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债权人会议召开及参会情况

2023年7月18日上午9时，凯乐科技破产清算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以线上会议的形式召开。

参会人员：合议庭成员、管理人代表、政府代表、债权人会议主席、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或其代理人、公司代表、职工代表、审计机构代表、评估机构代表。

本次会议的主要议程如下：

- 1、法院宣布《会场纪律》、宣布开会、宣读裁定书
- 2、管理人作履行职务工作报告
- 3、管理人作债务人财产状况调查的报告
- 4、管理人作债权申报及审查情况的报告
- 5、法院宣读确定临时债权额决定书，管理人提请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并说明债权异议程序
- 6、管理人作债务人财产管理方案的报告

- 7、管理人作债务人财产变价方案的报告
- 8、管理人作债务人财产分配方案的报告
- 9、管理人作管理人报酬方案的报告
- 10、管理人宣读非现场方式召开债权人会议及表决方案
- 11、中介机构简要介绍审计、评估报告内容
- 12、管理人宣读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规则
- 13、债权人对表决事项进行表决
- 14、政府代表发言
- 15、管理人作最后发言

二、债权申报与审查情况

（一）债权申报情况

截止 2023 年 7 月 6 日，共有 1258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 1276 笔债权，债权申报金额合计 5,379,298,567.74 元。通过资格审核的 1238 家债权人，申报 1256 笔债权，有效申报债权金额合计为 5,367,673,174.00 元。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债权人有 20 家，申报 20 笔债权，无效申报债权金额合计为 11,625,393.74 元。

（二）债权审查情况

截至目前，管理人共对 1238 家债权人提交的 1256 笔债权进行了审查，审查结果如下：

1、审查确认债权

管理人审查确认债权金额合计 2,560,354,463.19 元，涉及债权 60 笔，其中包括：

- （1）有财产担保债权 6 笔，债权金额合计 365,519,299.22 元；
- （2）社保债权 1 笔，债权金额合计 1,987,633.16 元；
- （3）普通债权 53 笔，债权金额合计 2,192,847,530.81 元。

2、暂缓确认债权

因待补充证据材料、涉及未结诉讼程序等原因，管理人全额暂缓确认债权 1180 笔，债权金额合计 2,318,872,440.37 元，部分暂缓确认债权 2 笔，金额 12,609,883.78 元，合计暂缓确认债权金额 2,331,482,324.15 元。

3、不予确认债权

因无证据材料支持等原因，管理人全额不予确认 15 笔，债权金额合计 447,760,947.68 元，部分不予确认金额 28,075,438.98 元，合计不予确认金额 475,836,386.66 元。

三、本次债权人会议的表决情况

本次债权人会议以网络投票形式对《非现场方式召开债权人会议及表决方案》《财产管理方案》《财产变价方案》《财产分配方案》四项表决事项进行表决。管理人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 9 时开启投票通道，投票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8 日 15 时。会议表决结果如下：

（1）《财产管理方案》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为 54 户，同意本项议案的表决人数为 51 户，占出席会议人数的比例为 94.44%；同意户数所代表的债权额为 3,869,889,680.15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 3,980,872,340.7 元的比例为 97.21%。

（2）《财产变价方案》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为 54 户，同意本项议案的表决人数为 50 户，占出席会议人数的比例为 92.59%；同意户数所代表的债权额为 3,759,918,109.34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 3,980,872,340.7 元的比例为 94.45%。

（3）《财产分配方案》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为 50 户（不包含有财产担保债权户数），同意本项议案的表决人数为 44 户，占出席会议人数的比例为 88%；同意户数所代表的债权额为 3,411,167,846.16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 3,980,872,340.7 元的比例为 85.69%。

（4）《非现场方式召开债权人会议及表决方案》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为 54 户，同意本项议案的表决人数为 51 户，占出席会议人数的比例为 94.44%；同意户数所代表的债权额为 3,869,889,680.15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 3,980,872,340.7 元的比例为 97.2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规定，债权人会议的决议，由出

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过半数通过，并且其所代表的债权额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根据该规定，本次会议四项议案《财产管理方案》《财产变价方案》《财产分配方案》《非现场方式召开债权人会议及表决方案》全部获得通过。

四、风险提示

破产清算期间，管理人将根据破产清算事项的进程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3年7月19日